



# 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LCJSGC-2022-286

山东光岳天工建筑工程：

我单位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工湿地建设工程项目（二期）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2年10月20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2年11月26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。因中标人原因，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2年10月27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2年10月27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 标 人	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工湿地建设工程项目（二期）
建 设 地 点	聊城高新区许营镇
中标工程内容	标段一：许营镇A、B、C区；聊城高新区许营镇班滑河人工湿地工程建设及运维养护，出水水质要求达到地表水IV类水质标准。
中 标 条 件	1、中标价：2336117.41元。
	2、建筑面积：/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60日历天。
	4、质量标准：合格。
	5、项目经理：赵倩
	6、其他：/
备 注：	代理公司：山东云锦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